

证券代码：871647

证券简称：九木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财富证券

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短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统亚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4)、《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 2024 年度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权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权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九木股份经审计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8989222.12 元，公司股本 10,005,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九木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